

证券代码：688597

证券简称：煜邦电力

公告编号：2024-008

债券代码：118039

债券简称：煜邦转债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月26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周德勤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称为“《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决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并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更好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公司计划在原有经营范围的基础上，增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内容	修订后《公司章程》内容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仪器仪表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充电桩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仪器仪表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充电桩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线、电缆经

<p>售；电线、电缆经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仪器仪表制造；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通信设备制造；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p>	<p>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仪器仪表制造；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通信设备制造；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测绘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p>
---	--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事宜。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结合公司战略规划，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审计委员会审核，聘任谭弘武为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为技术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 股票。公司回购股份用途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回购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至 6,000 万元之间。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 元/股(含) ，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本次回购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公司董监高、持股 5%以上股东未来 3 个月、未来 6 个月内暂无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召开时间、地点及内容将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1日